

小说
风景线
Novelview

悲情鸟

为艺术为爱情

王坤红 著



花山文艺出版社

I247.5

W240



王坤红 著

悲情鸟

为艺术为爱情

· 741578

花山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悲情鸟/王坤红著. —石家庄: 花山文艺出版社,
2003

(小说风景线)

ISBN 7-80673-264-0

I. 悲... II. 王...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 第 016539 号

丛 书 名: 小说风景线

书 名: 悲情鸟

著 者: 王坤红

责任编辑: 侯福河

美术编辑: 宋丕胜

封面设计: 快乐岛创意村

责任校对: 李 欧

出版发行: 花山文艺出版社(邮政编码: 050071)

(河北省石家庄市和平西路新文里 8 号)

网 址: <http://www.hspul.com>

E - mail: hswycbs@heinfo.net

印 刷: 石家庄北方印刷厂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80 × 1230 毫米 1/32

字 数: 206 千字

印 张: 9.375

版 次: 2003 年 5 月第 1 版

2003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 - 10000

书 号: ISBN 7 - 80673 - 264 - 0/I · 168

定 价: 16.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题 记

我曾无数次地问过自己，写这本书的意义何在？

我想，这本书更多的是为我的朋友们以及对那个时代有记忆的人而写的。我一生的青春就这样追逐着那些使我感兴趣的人，因为在我的青春年华里，我惟一喜爱的就是这些疯狂渴望爱、疯狂地拥有过自己精神自由，并像流星那样在燃烧中耗尽生命的人；这类人的思想和经历都是单独的，是后来的时尚和后来的青春不可重复的；对现在的我而言，每当我独处时，我的白日梦就让自己的灵魂回到那幽冥之处，陡然间，我会忘了羞耻，只让一颗赤裸裸的心从黑暗中幽幽地冒出来，并捧在手心里细细地观看片刻；这时，我把心底里最隐秘、最不可告人的往事回顾一番，在这个平添了许多沧桑痛史的角落里，我似乎在真切地与我的朋友们交谈。尽管如今的我已习惯了日常生活的平庸，尽管他们有的夭折，有的远在天涯海角，有的杳无音信，但我依旧感觉到我们仍滞留在青春的王国里，这是一个



悲
情
鸟

为艺术、为爱情而存在的王国，我相信不管是过去的人还是将来的人，只要是在青春激情中生活过的人都必定还会沿着这个王国的边缘焦灼地轮回。

目 录

第一章 又危险又美 (1)

不远处，我清楚地看到宋萍萍和一个据说是从南京过来的流浪诗人在跳一种时髦的舞步，只见两人扭来扭去，无休止地追逐着彼此的影子。还有一个穿白色牛仔褲体态臃肿名叫罗伯特的老外，据说是一家美国画廊的买办，这位老兄的中国话说得不怎么样，可他的“桃花运”却走得不错……

第二章 青春与自由诗 (20)

她腾出一只手拍了拍我的脸颊道：“真的，我觉得我好像在勾引你，可我又希望你跟她们不一样……”

“我……”我的脸憋得通红，可实在是找不出合适的词。

“行啦，不会撒谎就别说了，你想不出我有多喜欢你！”

第三章 夏天的最后一朵玫瑰 (64)

梦境和现实又一次重叠在了一起。

我返过身来抱住了她，觉得她的躯体又软、又轻、又小，一低头，恍惚看见她好像是那只没有腿的鸟，哦，是一个错觉，因为她身上的那件鸡笼一样的工作装罩住了她的脚……

第四章 逃避不了..... (106)

缺钱。搬家。这是漂泊在路上的人必然的生活方式。

钱对我现在不是问题，没说的，用它也可以洗清良心上的罪过。是的，我不是看不出她和我保持联系的目的，想想她一个小女子这么闯世界也挺不容易的，好在她果然不恨我，这就够了。

第五章 各走各的路..... (136)

怀旧？诅咒？我无法揣摩她形容的“猪在树阴下孤独地打鼾”是不是在骂我。隐约联想到和她一起度过的日子，但闪过的画面总是相互冲突和支离破碎的，偶尔，联想到阿正对我讲的那些情况，我便明确地告诫自己，她不是我需要的女人，她是一只从我身边一掠而过的蓝精灵，是一道窗外的风景，我可以看她怎么飞，也可以去帮助她，但仅此而已。

第六章 爱之惑..... (155)

深秋的风景一片萧瑟，看着一棵棵在风中发抖的树和

它落下的枯叶，我联想到自己被过度纵欲掏空了的身心，唉，触景生情，一想到乔乔那样娇弱的小女子如今依然不屈不挠我行我素地追逐着她那只无腿的鸟，我心里就特别不是滋味；一个女人尚能坚守自己的阵地，而我……

第七章 混乱…………… (176)

我晕晕地把头埋在她的手指缝里，她的手给人以安慰，我不敢抬头看她；老天，不同于以往的伤心，这样的伤心仿佛是从四面八方从世界的腹心猝然向我袭来，我孤单得要命，我不想跟她说“再见”，因为这是一种对爱情即将终结的恐惧。

第八章 每个人都是个例外…………… (202)

宋萍萍万变不离其宗的罗曼司情结大多表现为莫名其妙的无病呻吟，这是任何海誓山盟都无法替代的；我只能一次次地陶醉在肉体的欢愉中，汗水、喘息，它安慰了我们的过去，也安慰了我们的将来。我知道对将来我已失去了控制，我只想一动不动地伏在波涛上任时光尽情流逝。

第九章 世纪末童话…………… (233)

连着几个早晨，在空气清新野花摇曳的泸沽湖湖边给叶眉写了封长信，其中我向她描述了泸沽湖边的风光和当地的人情世态，也轻描淡写地告知了乔乔在北京做展览以及我结婚的消息，但我并不想让她知道此刻我正在“伊甸园”里度蜜月。

第十章 为艺术为爱情..... (259)

我问：“是谁的作品让你这么痴迷？”叶眉轻声地道：“是普契尼的《艺术家的生涯》呵，这首咏叹调是里边最经典的，‘为艺术，为爱情’，他说得多美啊，我希望我离开这个世界的时候能在这首咏叹调的旋律中睡过去……”眼泪顺着叶眉的眼角流了下来，她的悲伤我无法用语言来安慰。

后记..... (289)

这又让我再一次想起了乔乔画面上那只无腿的鸟，也许，这样一只梦想着永远飞翔的鸟对一个做白日梦的人来说是一个美丽童话……

第一章 又危险又美

1

一团肥圆的大月亮低低地浮在夜空的一角，昏红昏红的，好像是一团发着高烧的大气球。

我第一次参加所谓年轻艺术家们称之为“沙龙”的聚会就是在这样的一个晚上。把我带到这“窝子”里去的是我从小玩儿大的伙伴，他姓黎，名晓枫，我习惯叫他晓枫。在我的印象中，他的人和他的名字一样浪漫；这可不是在恭维他，因为我后来直接把“浪漫”看做是包含着某种

灾祸的征兆。时至今日，虽然我对男女之间的情感纠葛早已谙熟于心，也写过不少红男绿女悲欢离合的小说，可只要一想到晓枫，想到我和他之间经历过的事，我的心仍会沉沉地往下坠，人也变得多愁善感起来；毕竟，要想清理一个人近20年来内心情感的变化，实在不是件轻松的事。

还是先说说晓枫视之为精神圣地的这个“沙龙”吧——

2
这地方是在一个叫“莲花池”的公园里。据说在很多年前，这里曾经是云南王“吴三桂”给他的宠妃“陈圆圆”修建的寝宫。而在“文革”前，这顷莲花池内依然栽满了红睡莲，到了夏天，那些摇摇晃晃的睡莲便一朵朵在池中荡漾起来，尤其是那一圈围在池塘边的小岛，几乎全被树木、花草所掩映。到了晚上，它的四周便坐满了一群群到这儿来乘凉喝茶的市民，也有的人到这儿来纯粹是为了喊上两嗓子，想想看，隔着水面，那岛与岛之间、那男女老少、那小调民曲便在徐徐的凉风中此起彼伏；可在“文革”开始后，一池莲花被拔得精光，这里也就荒落成了一个臭水塘，到了八十年代初，园林部门试图把它重新开发出来，于是，池塘周围筑起了大小小红柱绿瓦的凉亭，只是池塘中的水仍绿得发黄，而泡在水面上的几艘小游船，其船头船尾尽管都挂上了古旧的红灯笼，可小贩们争先恐后的叫卖声却在寂静的园子中显得十分不协调，可不是么，这矫饰出来的古香古色看着是那么的别扭。

晓枫一心想让我先认识一下“沙龙”的主人冷一冰，可接连问了好几个人都说他刚才还在，现在不知道上哪儿去了。见不到人是有点遗憾，因为我对“冷一冰”这个名字早已

有所耳闻，这不仅是因为晓枫老在我面前提起他，更直接的原因是，不久前在《中国青年报》上曾搞过一次有关“中国现代艺术展”的全国性大讨论，在上面我看过他的创作宣言和他的几幅画作，无疑，他在艺术上鲜明的反叛精神确实是把那时期年轻人所共有的特征都表述了出来；让我为之神往的是，作为一个活得比较彻底的前卫艺术家，他与主流社会似乎一直保持着激进的“革命”精神。从小传上看，他本人既不是科班出身，也从未在什么国营单位正式上过班，据说他做过仓库的搬运工并在各个行当打过短工，如今名声在外的他也不过是个给公园值夜班的“临时工”。一个才华横溢的才子不趋炎附势，在逆境中只为艺术而活着，在那个时代，这就是年轻人心目中英雄式的艺术家。

当然，冷一冰富于传奇色彩的远不止这些，早在80年代初，他在云南组织过“南蛮子画派”，并且一直以画风上的离经叛道和生活上的豪放不羁而闻名于美术界。当然，真正使他声名鹊起的是去年秋天，他们一帮人在北京密谋策划了中国第一次颇具规模的现代画展，这个在京城里轰动一时的展览虽然遭到了来自官方的压制，但却被少数西方媒体称之为“中国艺术史上第一次真正的革命”。是啊，在1985年左右，他就是年轻艺术家心中盼望出现的那种人物；于是，从京城回到昆明后，他俨然成了西南地区艺术群体中最有号召力的“领袖”。

我打量了一下这个象征着前卫艺术的“沙龙”：其实也就是一间只有二十来个平米的值班室，屋里除了一个单人床就只有一张堆满书和杂物的桌子，一把花里胡哨的椅子根本没法坐，房主人想必是拿它做了调色板，椅面上已糊了一层厚厚的油彩。一张单人床上早已坐满了人，剩下的男男女女要么靠墙



站着，要么来回走动，最显眼的是盘着腿抽着烟、头发长及肩膀并号称“沙龙元老”的那几位，他们把屋里能用的东西都垫在屁股下，嘿，这幅图画就如同是人热天里大家都挤在一截火车厢里似的。

打量四周，只见灰泥粉刷的墙壁上透出一圈圈污渍，颜色活像是陈年老烟草吐出的口水，这还不算，从墙角到床头，全都张贴着脏兮兮的纸片和半成品的抽象画，在一张残缺的画上，有这么一行工整苍劲的文字：“站在历史的地平线上，我们有很多事要做。”也许是我这人缺乏想像力，我完全揣摩不出他的画与文字之间的逻辑关系，地平线在哪儿？人在哪儿？我在画面上找到的只是一块块膨胀躁动的红色和蓝色，除此之外，便是一片空白。惟一看起来像模像样的倒是屋子里仅有的一扇窗户，它贴满了色彩浓重的玻璃纸，仔细一看，我发现这全是用孩子们玩的一张张巴掌大的糖纸拼贴起来的，倘若是站在远处欣赏，倒还真有点外国教堂里的那种味道。说实话，我从小长这么大还从来没见过什么“沙龙”，只在托尔斯泰的小说里读过一点，于是，我用手摸了摸那些大小不一的糖纸，觉得它又薄又脆、又危险又美，像个幻觉。

“怎么样，懵了吧，你看它像不像西斯廷大教堂？”晓枫得意地用胳膊肘捅了捅我。

“什么？西斯廷——”后半句我没好意思说出来，因为我不想让自己在晓枫面前显得如此无知。他小我两岁，和我是在一个大院里长大的，我们自小形影不离。有必要补充一点，这家伙自小长得有点女气。特别是一双女人气十足的大眼睛和过于精致的口鼻使他看上去像个女孩。幼年时，他以精致、俊逸的五官以及他甜美的纯真演过一部儿童式的说教电影，所以在

我们住的那个大院里，别的孩子总拿他开心；每到这时候，作为朋友的我，当然是“英雄”般地挺身而出，而他呢，也习惯了鞍前马后地跟在我的屁股后面做我的“勤务兵”。可是，命运的天平后来对他格外青睐，风水轮流转，他内向，是个读书的料，高中一毕业，冷不丁考上了一所著名的财经大学，毕业后又顺利分到了市政府机关，这喝茶看报的清闲差使连我都看着眼红。然而，他小子却老是在众人面前把谁都羡慕的“衙门”说成是一座不堪忍受的“监狱”，特别是在大学生们都热衷于反叛的氛围下，他更是把这视为一种“无能”的耻辱，因为在“思想解放”不绝于耳的八十年代中期，打破传统、张扬“自我”已成了这一代人的时尚追求，一些激进的热爱艺术的年轻人更是把与众不同离经叛道当做一种“有思想”的标志；于是，像他现在这样安分守己、每天坐在办公室敲算盘、喝茶看报的人显然是不符合这股潮流的，所以，一心寻找“自我”的他便常为自己“毫无诗意的平庸生活”感到自卑。

另外，晓枫还有一个毛病——已经24岁的他尽管处处都想表现自己反传统的姿态，但他见了生人就脸红，他的相貌与“落拓不羁、有个性”的审美标准相差太远啦，应该说，在他的内心深处，他做梦都想成为外表阳刚气十足的“高仓健”，或者是内心里愤世嫉俗的“波特莱尔”也行，不用说，他狂热地想成为一名诗人，想必每天晚上他都是读着古今中外大师们的传记入睡的。

与晓枫不同，我这个人虽说年纪轻轻，但已过早地丧失了 he 那种走极端的做派。两年前，我从部队复员到市里的文化局，他们给我安排了一个不花钱看电影、并给电影写“内容简

介”的工作。也谈不上我是否喜欢这个活儿，反正只要是干文化工作对我都区别不大。“给人生重新定位”是当下社会上流行的一句口头禅，我常听我的同龄人吹得天花乱坠，但事实的真相是，每当我下班时路过庄严肃然的大学校门，或者是路过大街小巷滚光炫目的舞厅彩门前时，我对现实世界仅有的一点感知除了一片茫然还是茫然。

本来，少年时的我与晓枫的外形都属奶油小生类，万幸的是几年的军旅生涯给我的气质带来了革命性的变化，再加上我力图在为人处事方面常常带出男子汉气概，一句话，我拥有值得自豪的V字形的身段，结实、宽阔的肩臂渐渐向腰部收窄，也许是从做军人的父亲那儿遗传来的习惯吧，在公共场所，我一般不喜欢过多地暴露自己的内心。肃穆端凝，以期在睽睽众目下显得卓尔不群是我心目中的男人形象。

当然，不满足现有的一切是我和他的相似之处。想当初，我一门心思地想当一名战死沙场的英雄，初中一毕业，父亲给我开了个后门去参军，于是，刚穿上军装没几天的我兴高采烈地随部队开赴到了老山前线，那一阵，“对越自卫反击战”刚刚打响，我呢，过去看《英雄儿女》和《南征北战》之类的电影看多了，满脑子全是董存瑞举着炸药包英勇就义的镜头；想不到刚一上前线就傻眼啦，喂，那些从小说里或是从电影院里看来的战争场面一个也用不上，一句话，这不像是前线，倒有点像大家在地洞里玩“猫捉老鼠”的游戏。哦，这哪是什么前线呵，飞机大炮一律看不见，所谓的战场除了山还是山，敌我双方都压缩进了老山著名的“猫耳洞”里；不瞒诸位，让我难以忍受的不是什么死亡，而是老山特有的一连半月、甚至是几十天的阴雨绵绵的气候，只要一下雨，那洞里便灌上了齐腰深

的水，一睁眼，那大便、手纸、烟头以及砰砰作响的罐头盒便漂得满洞都是。最受罪的要数我这个报务员，在蒸笼一样的地洞里，我只能把电台死死顶在头上，实在顶不住就在水里睡一会儿，起身时浑身上下全是一堆又白又胖的大皱褶，那皮连着的四肢好像都不是自己的……最有趣的是，缩在洞里的我们可堪称为“全裸”的群雕，裤头简直没法穿，高温和潮湿使得每个人全身的肉、包括阴囊根部都溃烂得一塌糊涂，就连我们排长去连部开会时，也就是把钢盔往头上一扣，嘴上叼根烟，光腚出去，光腚回来，其“派头”照样是一丝不挂的全裸状；记得我当年给《国防战士报》投过一篇习作，写的是一个叫“大卫”的机枪手，这家伙完全体现了中国特色的“大卫”魅力：他很有男子汉的派儿，1.85米的个头，过去穿衣服时老挨批，据说他少年时因打架进过劳教所，参军后也一向喜欢把帽檐往后脑勺上扣，并且风纪扣从来都敞开着，就为了风纪扣他和班长还打过架。嘿，自从大家都进入了全裸后，我发现，他过去“打架”的水平整个被老山拔高了一截，没多久，因为表现出色，他便裸着身体举起了入党宣誓的拳头，没几个月又裸着身体进入了中国人民解放军军官的行列……

的确，这些有过的记忆已经把我的人生分为两世，“勇敢”、“服从”、“牺牲”是军人的美德；而“自我”、“个性”和“精神生活”究竟是些什么东西？在这个世界上，前者与后者，谁更能代表人生的理想？应该说，退役后的茫然恐怕与突然结束掉的部队生活有关，因为那样的生活从来都是由他人指挥来完成的，人生的教科书不管是倒着翻还是正着翻，所有的问题我都可以扔下不管，因为它们与我无关；除此之外，我发现我在猫耳洞里还养成了一种喜欢危险和刺激的恶习。

就这样，一下被抛到平淡乏味的现实让我觉得难以忍受，从某种程度上说晓枫带我来的这个小屋倒有点像是个设在文化隧道里的“猫耳洞”——这儿的人全被劣质酒和8分钱一包的香烟搞得异常兴奋，那烟雾中嗡嗡的说笑声似乎是为了穿过变幻不定的面孔并随着缓缓放大的烟圈从一张嘴上跑到另一张嘴上，与此同时，这些冒烟的嘴巴毫无节制地把一些耸人听闻的“思想”释放出来，不用说，在这样一个说话自由、心灵全裸的氛围里，我对此既熟悉又陌生。

我敏锐地观察到，这屋里的人姑娘也不像姑娘，她们在身体上是没全裸，但在和异性交手时嘴巴里的粗话和玩笑一点也不隐讳，她们夸夸其谈，指缝间夹着香烟，穿着男人一样松松垮垮的大衬衫，并一个劲地挑衅着男同胞的阵地……在观察了近一个小时后，我基本摸清了这“窝子”的本质：在这里，不管是男是女都热衷于谈论那种政治上受到指责、同时又在社会范围内引起争议的作品，一个有思想的人倘若被官方打入另册就是一件值得炫耀的事，就像冷一冰，他在艺术上的“离经叛道”表面上像是在给自己“自掘坟墓”，但实际上各种报刊对他的抨击似乎更能体现他的“理想”和追求，是啊，人实现理想的途径不一定非得明枪实弹地去与敌人接火，在“内心世界”里冒险同样也是通往荣誉和体面的一条捷径。

既然连死亡和胜利都变得那么虚幻，那么人与人之间的交流也就随之进入到一种我习惯的“全裸”状；我注意到，凡是到这儿来的人只要一谈起“艺术”就可以做到彼此不知姓名，但却显得亲热无比；另外，这窝子还有一个共同之处，他们所谈论的东西基本是以西方世界的文化脉络为蓝本，这种比西方还西方的感觉就像他们已在大洋彼岸的床上睡了多少年似的；